

证券代码：831513

证券简称：爱迪新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融资租赁业务情况

为扩宽融资渠道，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，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易县晟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晟煜”）、保定逐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逐阳”）、顺平县新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阳”）拟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（售后回租）业务合作。

（一）子公司晟煜、逐阳、新阳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《融资租赁合同》，租赁期为 120 个月。子公司以“售后回租”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，融资金额为晟煜人民币 3000 万元、逐阳人民币 1200 万元、新阳人民币 1400 万元。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连红及其夫人王玉卿、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（以最终签订结果为准）

（二）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未达到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关于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融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固定资产，能够拓展公司融资渠道，为公司下一步业务发展储备资金，保证公司发展规划的有效实施。该业

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》
- （二）《融资租赁合同》

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9日